

总工办通知

[2021]10号

关于开展冬期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及冬施内容备案的通知

各部室：

按照 YJL-B-W013 《冬期施工监理工作制度》要求，为强化对冬期施工的监理力度，确保冬期施工工程质量及安全，总工办要求：

一、各项目监理部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前组织完成冬期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检查，并形成书面检查记录备查，检查重点包括但不限于《冬期施工方案》的审查、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、高处坠落防范、起重机械管控、深基坑施工安全管理、防中毒等。

二、各项目监理部根据本工程冬施期间的施工内容、部位，制定相应的质量控制计划、措施，并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前书面报总工办备案（冬施期间停工的工程请备注停工并书面备案至总工办）。冬施期间，公司将安排专项跟踪检查。

要求各监理部高度重视，各项目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，如因管控不力导致不良影响甚至造成事故的，将按照公司规定严格问责。

附：2021年度冬期施工项目备案表

总工办

2021年11月22日

2021年度冬期施工项目备案表

项目名称：

施工状态：

序号	施工项目	施工具体部位	施工时间	采取/拟采取措施情况	责任人	冬期后复查情况	其它须上报问题
					施工方/监理方		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
注：监理部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附页。